**政 府 采 购 合 同**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人：

成交人：

签署日期：

甲方（采购人）：

乙方（成交人）：

医学临床思维训练系统和医学考试系统采购项目由陕西中技招标有限公司组织公开招标， (以下简称“甲方”)确定 （以下简称“乙方”）为中标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经双方协商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合同价款**

（一）合同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 ）。

（二）合同总价包括但不限于投标报价包括项目实施费、人工费、技术培训费、项目验收费、税费等完成本项目采购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及其它相关的费用。

（三）合同单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二、款项结算**

（一）项目初步验收合格后付总价款的60%，试运行3个月后进行整体验收，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35％；剩余总价款的5%在软件运行满3年后且不存在争议时付清。

（二）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三）结算方式：乙方在接受付款前开具全额发票给甲方。

**三、项目地点及交货安装期限**

（一）项目地点：西安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

（二）交货安装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

**四、合同组成部分：**

1.中标通知书

2.招标文件

3.投标文件、澄清、补充文件等

4.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考评办法约定的数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3、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4、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六、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3、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4、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七、项目验收**

1、本项目验收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整体项目完工后，乙方进行自检，自检合格后准备验收文件，并书面通知甲方。

3、甲方确认乙方的自检内容后，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作为系统的最终认可,验收聘请专家或专业机构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4、验收合格后，填写项目验收单并向甲方提交所有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和维护。

5、验收依据：

5.1.合同；

5.2.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5.3.招标文件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

**八、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九、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 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成都仲裁委员会仲裁。

2、仲裁裁决应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3、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4、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一式 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起效。甲方 份，乙方 份，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  |
| --- | --- |
| 甲 方 | 乙 方 |
| （盖章） | （盖章） |
| 地址： | 地址： |
| 邮编： | 邮编： |
| 法定代表人： | 法定代表人： |
| 被授权代表： | 被授权代表： |
| 电话： | 电话： |
| 日期： | 日期： |